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18日北京时间13:30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661号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臻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疆农牧机械产品制造及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一期）”已于2013年12月31日之前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该项目中包含生产实验中心办公楼，该办公楼已于2017年年初完成建设，并达到使用状态，转化基地（一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584.66万元，节余募集资金2,238.16万元（含累计利息收入）。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238.16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营运资金的需要。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新疆农牧机械产品制造及科技成果转化基地（一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认为，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将项目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满足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节约财务费用，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

股东利益，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